四、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等证明材料

注：如果是分支机构参与投标，除了提供以上证明材料，还须同时提供：①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上级主体出具并加盖公章的有效授权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②上级主体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等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本项目不接受总公司与分支机构同时参与投标，也不接受同一总公司有两个或以上分支机构参与投标，如出现以上情形，该两家或以上投标人均按无效投标处理。



编号：S2612020055840G(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CC4UA6K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广州市运谷科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陈大文

经营范围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佰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8年09月13日

住　　所　广州市花都区花山镇洛场村八队42号

登记机关　广州市花都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09 月 23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承诺：

1.我单位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下列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我单位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包括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指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等行政处罚。

3.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况；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我单位承诺非联合体投标，不非法转包或分包，为本项目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未侵犯知识产权。

5.我单位承诺不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号）列明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6. 我单位参与该项目投标，严格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与其他采购参加人不存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串通投标情形：

（1）投标供应商之间相互约定给予未中标的供应商利益补偿；

（2）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3）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或者由同一人分阶段参与编制的；

（4）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或部分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5）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

（6）由同一单位工作人员为两家以上（含两家）供应商进行同一项投标活动的；

（7）主管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7.我单位如果中标，做到守信，不偷工减料，依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

8. 我单位承诺不恶意低价谋取中标；我单位对本项目的报价负责，中标后将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我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全部承诺履行。我单位清楚，若我单位以“报价太低而无法履约”为理由放弃本项目中标资格，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若我单位中标本项目，我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时，我单位清楚，本项目将成为重点监管、重点验收项目，我单位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并全力配合有关监管、验收工作；若我单位未按上述要求履约，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

9. 我单位已认真核实了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单位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单位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单位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10. 我单位获得中标、成交资格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成交资格的，自愿接受政府采购主管部门将我单位放弃中标、成交资格的信息公示在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公示期一年，一切不利后果我单位均自愿承担。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投标单位：（加盖公章）广州市远谷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8 日

3、知识产权合规性承诺

知识产权合规性承诺

本单位（人）自愿参加深圳市妇幼保健院（妇幼医学研究所设备一批C包）采购项目。 按照《深圳经济特区知识产权保护条例》第五十三条等规定和活动组织方发布的有关文件要求，本单位（人）郑重承诺：

本单位（人）所申报的项目（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未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并承诺在实施本项目时不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具体如下：如无专利，可删除括号内的内容）。

若违反承诺，本单位（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刑事、行政和 民事责任（优先选择和解、调解、行政裁决、仲裁等方式解决知 识产权纠纷），并根据与深圳市妇幼保健院签订的协议承担违约责任（或直接依据本承诺书承担责任）。

如因产品知识产权纠纷造成的伤害和损失，则与深圳市妇幼保健院无关，由本公司与产品生产厂家负责赔偿责任。

承诺单位（人）（签章）：广州市远谷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陈大文

日期：2026 年 11 月 8 日

4、无围标、串标行为承诺书

无围标、串标行为承诺书

本公司郑重承诺:我公司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以及招投标管理的有关规定。我公司在参加本次项目(项目名称:妇幼医学研究所设备一批C包，项目编号：SZZZ2026-QA0244)活动中，无以下围标、串标行为:

1)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7)不同供应商的董事、监事、高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同一包组招标项目投标;

8)法律法规界定的其他围标串标行为。

如有发现我公司存在围标、串标行为，我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广州市远谷科技有限公司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陈大文

日期：2026 年 11 月 8 日

5、其它资格证明材料

（如有，按第一章投标邀请“申请人的资格要求”提供）

非联合体投标、不分包承诺函

致：深圳市妇幼保健院

我公司申请参加妇幼医学研究所设备一批C包 项目（此处填写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为 SZZZ2026-QA0244 （此处填写项目编号）的项目投标，并作出如下承诺：

我方非联合体投标，不转包、不分包。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有虚假，我方愿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承诺单位（人）（签章）：广州市远谷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陈大文

日期：2026 年 11 月 8 日

注：投标人提供的以上资料均需加盖公章

十四、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料或投标人认为需要补充的资料

1、投标人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许可证编号：粤穗食药监械经营许20181210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CC4UA6K

企业名称：广州市远谷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大文

住　　所：广州市花都区花山镇洛场村八队42号　企业负责人：陈大文

经营场所：广州市花都区花山镇洛场村八队42号　经营方式：批发

库房地址：委托广东通翔医药物流有限公司储运

经营范围：2002年分类目录：**
2017年分类目录：01,02,03,04,05,06,07,08,09,10,12,13,14,16(角膜接触镜及其护理液除外),17,18,20,21,22**

许可期限：自　2023　年　12　月　04　日　至　2028　年　12　月　03　日

发证部门：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证日期：2025　年　08　月　29　日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备案编号：粤穗食药监械经营备20182506号

企业名称	广州市远谷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CC4UA6K
法定代表人	陈大文
企业负责人	陈大文
住　　所	广州市花都区花山镇洛场村八队42号
经营方式	批发
经营场所	广州市花都区花山镇洛场村八队42号
库房地址	委托广东通昶医药物流有限公司储运
经营范围	2002年分类目录： 6801，6802，6803，6804，6805，6806，6807，6808，6809，6810，6812，6813，6815，6816，6820，6821，6822，6823，6824，6825，6826，6827，6828，6830，6831，6832，6833，6834，6840（体外诊断试剂除外），6841，6845，6846，6854，6855，6856，6857，6858，6863，6864，6865，6866，6870，6877** 2017年分类目录： 01，02，03，04，05，06，07，08，09，10，11，12，14，15，16，17，18，19，20，21，22**

备案部门（公章）：

备案日期：2025年08月26日



编号：52612020016476G1-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3357730531N

营业执照

（副本）

名　　称　广州市景荣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韩景荣

经营范围　建筑安装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伍拾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年08月31日

营业期限　2015年08月31日 至 长期

住　　所　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大岭南路18号大院1号楼二楼

登记机关　广州市白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 11月 23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3、一类备案证书

冷冻切片机

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

备案编号：浙金食药监械生产备20150028号

企业名称	金华市益迪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竹马乡工业小区		
生产场所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竹马乡工业小区		
法定代表人	王钢	企业负责人	张宏燕
生产范围	第一类医疗器械：6841医用化验和基础设备器具		
生产产品列表	产品名称	产品备案号	备注
	冷冻切片机	浙金械备20170007号	
	电脑快速冷冻、石蜡两用切片机	浙金械备20170003号	
	全自动生物组织脱水机	浙金械备20170004号	
	全自动生物组织包埋机	浙金械备20170006号	
	全自动电脑切片机	浙金械备20170005号	
	染色机	浙金械备20180003	

备案部门（公章）：金华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金华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医疗器械备案专用章(婺城)

备案日期：2018 年 01 月 17 日

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

金华市益迪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根据相关法规要求，对你单位第一类医疗器械变更：电脑快速冷冻，石蜡两用切片机予以备案。备案号：浙金械备20170003号。

金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盖章）

日期：2022年06月20日

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

广州市景荣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相关法规要求，对你单位第一类医疗器械：牙科电动抽吸系统予以备案，备案号：粤穗械备20180106号。

广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盖章）

日期：2018年02月09日

第二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

广州市景荣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相关法规要求，对你单位第二类医疗器械：手持电动负压吸引器（可调）备案，备案号：粤穗械备20180103号。

广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盖章）

日期：2018年02月07日

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信息表

备案号：粤穗械备20180103号

备案人名称	广州市最美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备案人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13355773053X
备案人注册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大岭南路18号大院内5号楼二楼
生产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大岭南路18号大院内5号楼二楼
代理人	/
代理人注册地址	/
产品名称	牙科电动无油空压机
型号/规格	JRK-1、JRK-2、JRK-3、JRK-4、JRK-5、JRK-6、JRK-8、JRK-10、JRK-12、JRK-16、JRK-20、JRK-30、JRK-40、JRK-50、JRK-60
产品描述	正压设备由压缩机头、空气储气罐、空气干燥器系统、冷凝水阀门、压力开关、阀门、管道组成。
预期用途	用于为牙科治疗设备提供压缩，以实现驱动器械的功能。
备注	/
备案单位和日期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备案日期：2018年02月07日
	2019年09月10日，型号/规格由“JRK-8、JRK-10”变更为“JRK-1、JRK-2、JRK-3、JRK-4、JRK-5、JRK-8、JRK-10、JRK-12、JRK-20”。产品技术要求变更。2020年09月28日，备案人注册地址由“广州市番禺区洛浦街西二村新合益围A2型厂房五楼（部位：5-5）”变更为“广州市番禺区洛浦街西二村新合西街1号B401”；生产地址由“广州市番禺区洛浦街西二村新合益围A2型厂房五楼（部位：5-5）”变更为“广州市番禺区洛浦街西二村新合西街1号B401”；型号/规格由“JRK-1、JRK-2、JRK-3、JRK-4、JRK-5、JRK-8、JRK-10、JRK-12、JRK-20”变更为“JRK-1、JRK-2、JRK-3、JRK-4、JRK-5、JRK-6、JRK-8、JRK-10、JRK-12、JRK-20、JRK-30、JRK-40”。产品技术要求变更。2021年12月10日，备案人注册地址由“广州市番禺区洛浦街西二村新合西街1号B401”变更为“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大岭南路18号大院内5号楼二楼”；生产地址由“广州市番禺区洛浦街西二村新合西街1号B401”变更为“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大岭南路18号大院内5号楼二楼”；产品描述由“通常由压缩机头、空气储气罐、空气

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

备案号：粤穗食药监械生产备20180025号

企业名称	广州市景荣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住　　所	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大岭南路18号大院内6号楼二楼			
生产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大岭南路18号大院内6号楼二楼			
法定代表人	韩景荣	企业负责人	韩景荣	
生产范围	1类：07-03-1医疗设备**			
生产产品列表	产品名称	产品备案号	登载日期	备注
	牙科电动无油空压机	粤穗械备20180103号	2018年02月07日	/
	牙科电动抽吸系统	粤穗械备20180106号	2018年02月09日	
	（以下空白）			

备案部门（公章）

备案日期：2018年02月07日